

申請應聘電子工程系編制內專任教師績效檢核表

申請人姓名：	現職服務單位(無免填)：	聯絡電話：
申請職別(請勾選)：	職稱/職級(無免填)：	E-Mail：
☐ 副教授 ☐ 助理教授		

一、期刊論文：應符合七年(含)內實際發表刊登或已接受之 SCI、SCIE、SSCI、A&HCI 及非 Open Access ESCI 之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訊且為前五作者期刊論文或七年(含)內擔任主持人(不含共同主持人、協同主持人)之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、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、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。上述期刊論文及研究計畫件數合計應達7篇(件)以上，非 Open Access 之 SCI、SCIE、SSCI、A&HCI 之期刊論文至少2篇，且合併研究計畫後至少4篇(件)。績效採計起始日介於108年9月1日至115年8月31日，非採計區間之期刊論文請勿列入填寫。

(請檢附 Web of Science 查詢結果佐證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)

編號	類別	作者屬性	論文名稱	期刊名稱/卷數/期數/頁碼/DOI	作者 (依序詳列所有作者)	發表年/月 (若為已接受，但尚未刊登之論文，請檢附接受證明)	論文屬性	系教評核符 (申請人請勿填寫)
1	A1 (非 Open Access)	☐ 第一作者 ☐ 第一通訊且為前五作者		(1)期刊名稱： (2)卷數： (3)期數： (4)頁碼： (5)DOI：			☐ SCI ☐ SCIE ☐ SSCI ☐ A&HCI	
2	A2 (Open Access)	☐ 第一作者 ☐ 第一通訊且為前五作者		(1)期刊名稱： (2)卷數： (3)期數： (4)頁碼： (5)DOI：			☐ SCI ☐ SCIE ☐ SSCI ☐ A&HCI ☐ 非 Open Access ESCI	

二、執行公民營、法人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，擔任主持人(不含共同主持人、協同主持人)。計畫採計起始日介於108年9月1日至115年8月31日，非採計區間之計畫請勿列入填寫。

(一) 公民營計畫(例：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、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、經濟部產業技術研發計畫、企業委託技術開發案)

(請檢附計畫佐證，例：核定清單、核定函、契約書或其他可證明計畫簽訂與計畫金額的證明文件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計畫名稱	計畫期間 (多年期計畫請分年度撰寫)	補助或委託機構 (經費來源單位)	計畫金額	系教評核符 (申請人請勿填寫)
1					

(二) 法人研究計畫(與工研院、資策會、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等法人機構合作或接受其委託之研究計畫)

(請檢附計畫佐證，例：委託契約書、合作備忘錄、核定公文、研究報告或其他可證明計畫簽訂與計畫金額的證明文件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計畫名稱	計畫期間 (多年期計畫請分年度撰寫)	補助或委託機構 (經費來源單位)	計畫金額	系教評核符 (申請人請勿填寫)
1					

(三) 產學合作計畫(與企業共同合作，解決產業問題或開發技術之計畫，含國科會產學合作研究計畫)

(請檢附計畫佐證，例：核定清單、核定函、契約書、技術移轉契約或其他可證明計畫簽訂與計畫金額的證明文件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計畫名稱	計畫期間 (多年期計畫請分年度撰寫)	補助或委託機構 (經費來源單位)	計畫金額	系教評核符 (申請人請勿填寫)
1					

三、發明專利：限填發明專利，採計起始日介於108年9月1日至115年8月31日，非採計區間之專利請勿列入填寫。

(請檢附發明專利證書佐證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專利名稱	專利證號	專利生效日期 (yyyy/mm/dd)	請填列所有發明人
1				

四、其他績效：採計起始日介於108年9月1日至115年8月31日，非採計區間之績效請勿列入填寫。

(一) 獲全國性或國際性學術榮譽獎(例：最佳論文)

(請檢附獎狀或出席活動照片佐證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活動名稱	獲獎日期 (yyyy/mm/dd)	獲獎名次 或榮譽名稱	全國性/國際性	國別	頒獎機構名稱
1						

(二) 獲全國性或國際性創作、競賽、展演等榮譽獎項(例：國際發明展、工業機器人競賽)

(請檢附獎狀或出席活動照片佐證，若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)

編號	活動名稱	獲獎日期 (yyyy/mm/dd)	獲獎名次 或榮譽名稱	全國性/國際性	國別	頒獎機構名稱
1						

※以上所填各項資料皆屬實無誤，若有不實本人願負法律及行政責任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